

关于惠州市家宜家居有限公司总平面方案的公示

我局收到惠州市家宜家居有限公司提出办理位于博罗县龙华镇柳村村山前、太和股份经济合作社沙岭地段的厂区总平面方案审查的申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二十九条的规定，现对相关事项公布如下：

建设项目名称：惠州市家宜家居有限公司总平面方案

建设项目内容：惠州市家宜家居有限公司厂区位于博罗县龙华镇柳村村山前、太和股份经济合作社沙岭地段，不动产权证号为粤(2022)博罗县不动产权第0025038号，用地面积31467m²。《规划设计条件告知书》于2021年7月5日经十六届县政府城乡规划委员会第四十六次(2021-6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县人民政府批准。控制指标如下：用地性质为二类工业用地(100102)，计算指标用地面积31467m²，可用地面积31467m²，容积率≥2.0，建筑系数≥30%，计算容积率总建筑面积≥62934m²，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比例≤7%(建筑面积占计算总建筑面积比例≤20%)，绿地率≤20%。

现送审项目总平面方案，方案由1栋7层厂房，4栋9层厂房，1栋1层仓库、3栋8层宿舍楼和地下室组成，技术经济指标如下：总用地面积31467m²，计算指标用地面积31467m²，总建筑面积87386.19m²，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86002.8m²，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1383.39m²，建筑占地面积10170.76m²，建筑系数32.32%，绿地率12%，容积率2.73，配套设施占地面积占总用地6.4%(其建筑面积占比16.35%)，机动车停车位285个。厂房火灾危险性分类为丙类，耐火等级为一级。

凡与以上申请事项有重大利益关系的(单位)，可依照《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的规定，在公示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局提出申述。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联系人：罗工
联系电话：0752-6260623

博罗县自然资源局
2022年5月30日



点号	X	Y	距离
1	256375.414	38511675.222	16.14
2	256375.594	38511687.747	14.61
3	2563783.622	38511699.955	20.85
4	2563793.861	38511717.227	26.23
5	2563799.806	38511742.778	17.43
6	2563883.647	38511759.777	27.35
7	2563884.963	38511781.904	15.87
8	2563894.582	38511802.956	14.81
9	2563799.948	38511816.209	10.93
10	2563791.821	38511822.886	7.56
11	2563784.374	38511823.385	11.23
12	2563773.152	38511824.176	6.41
13	2563766.762	38511824.649	6.95
14	2563765.810	38511824.687	172.99
15	2563639.271	38511786.733	52.40
16	2563618.147	38511658.782	0.99
17	2563618.067	38511658.315	0.87
18	2563618.040	38511658.770	0.91
19	2563618.033	38511658.774	0.82
20	2563618.027	38511658.500	48.41
21	2563576.549	38511648.386	47.74
22	2563557.573	38511722.589	50.80
23	2563549.137	38511711.866	59.69
24	2563489.444	38511711.540	26.76
25	2563488.816	38511744.790	23.86
26	2563489.348	38511726.938	12.66
27	2563494.285	38511709.244	16.48
28	2563594.784	38511666.535	0.86
29	2563594.658	38511696.370	49.74
30	2563543.180	38511665.112	18.86
31	2563555.671	38511652.872	14.43
32	2563566.549	38511642.584	15.34
33	2563579.116	38511633.783	21.84
34	2563599.311	38511625.475	23.87
35	2563621.525	38511619.370	15.18
36	2563636.050	38511614.807	8.69
37	2563644.448	38511612.665	10.53
38	2563654.978	38511612.793	6.87
39	2563664.645	38511613.987	8.22
40	2563671.245	38511615.687	16.99
41	2563678.687	38511618.594	23.93
42	2563693.224	38511625.485	14.33
43	2563715.091	38511635.111	16.95
44	2563726.935	38511643.219	17.76
45	2563740.788	38511652.996	1.81
46	2563749.749	38511648.519	1.81
47	2563750.431	38511641.263	20.48
48	2563765.414	38511675.222	20.48

S=31467 平方米 合47.20亩

指标名称	数值	单位	备注
用地面积	31467.0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87386.19	平方米	
计容积率面积	86002.80	平方米	
1#厂房	17821.80	平方米	
2#厂房	18144.72	平方米	
3#厂房	17958.08	平方米	
4#厂房	13739.38	平方米	
5#仓库	120.60	平方米	
6#厂房	4107.26	平方米	
其中	5725.20	平方米	147间
2#宿舍	4169.88	平方米	140间
3#宿舍	4169.88	平方米	140间
保安室	46.00	平方米	
不计容积率面积	1383.39	平方米	
地下室	287.19	平方米	1#厂房地下设备用房
其中	1096.20	平方米	2#、3#宿舍首层
容积率	2.73		规划指标(>2.0)
建筑系数	10170.76	平方米	
建筑系数	32.32	%	规划指标(>30)
绿地率	12	%	规划指标(<20)
宿舍占地面积	2022.22	平方米	规划指标小于用地面积7%
宿舍计容积率面积	14064.96	平方米	规划指标小于计容积率面积20%
厂房计容积率	141	个	厂房每100平方米计容积率面积≥0.2个
地上车位	285		
其它配套设施	144		配套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每100平方米计容积率面积≥1个

	用地界线		新建建筑
	计算指标用地界线		尺寸标注
	多层建筑控制线		设计标高
	道路中心线		20.800
	地下室边线		停车位
	地块出入口		建筑出入口
	配套设施		非机动车位
			垃圾收集点

说明:
1.本工程是根据博罗县规划设计条件以及建设单位提供用地红线、地形图及现状市政管网进行设计。
2.道路红线宽按20.00米控制,标高按19.80米控制。
3.本图尺寸、标高、标高均以米为单位,误差按四舍五入。
4.本图建筑定位以标注建筑基点为准。
5.本图建筑定位以标注建筑基点为准。
6.本图建筑定位以标注建筑基点为准。
7.建筑定位以标注建筑基点为准,所有建筑定位均与现状地形图相符。
8.本图建筑定位以标注建筑基点为准,所有建筑定位均与现状地形图相符。
9.图中所示:停车位、绿化、人行路等仅供参考,最终以专业二次设计。
10.图例中未列出的符号均按国家现行标准执行。